

輔仁大學圖書館電子資料庫介購要點

107年1月12日 圖書館106學年度第2次館務會議通過

一、輔仁大學圖書館（以下簡稱本館）依輔仁大學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訂定本要點，作為電子資料庫介購作業之依據。

二、本要點所稱之電子資料庫資料類型涵蓋書目、索摘、目錄、全文、學位論文、會議論文、專利標準、報紙新聞、數據型資料、參考工具書、圖像影片及其他類型等。

三、本館採購之電子資料庫包括「專業學科領域」及「一般共通領域」兩種類型，說明如下：

（一）專業學科領域：

1. 依圖書館委員會議審議當年度各學院書刊資料經費分配原則，在各學院預算範圍內徵集之電子資料庫由介購單位自行規劃新續訂電子資料庫，並由圖書館辦理採購作業。
2. 每年12月至1月，由本館發函各學院調查新續訂需求，彙整回覆意見後，編列下學年度之電子資料庫預算，但若為急需專案處理者則不受此限。
3. 新訂電子資料庫請至圖書館網站下載並填寫「輔仁大學圖書館資料庫介購單」，填寫完成後將介購單印出，並經學院單位主管審核簽章後，將紙本介購單繳交至本館參考諮詢櫃台，若有相關業務問題可洽詢各館參考館員。

（二）一般共通領域：

1. 依年度經費規劃充實一般共通領域電子資料庫。
2. 以訂購符合多種學科、多數系所需要、使用率高或使用成本效益高之電子資料庫為原則。

四、介購原則：

- （一）參與聯盟訂購：為降低電子資料庫訂購成本，以參加電子資源相關合作聯盟為主，以享訂購優惠或聯盟提供之全國大專校院共用之資源。
- （二）非參與聯盟訂購：以一年一訂為原則，惟得視使用情況與廠商優惠條件等實際情形彈性延長或縮短訂購區間。

五、本要點經館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